附件2

渠道（渡槽）标准化管理评价标准

| 类别 | 项目 | 标准化基本要求 | 水利部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及要求 | 标准分 | 评价指标及赋分 |
| 一 工程状况（230分） | 1.工程面貌与环境 | ①工程整体完好。 ②工程管理范围内整洁有序 | ①工程整体完好、安全和正常运用，输水畅通。 ②管理范围内无杂物堆放、无淤积、无违章建筑和危害工程安全的活动 | 25 | ①工程破损严重，无法安全、正常运行，本项不得分。  ②工程存在部分缺陷，但能按设计运行，扣10分。 ③管理范围内堆放杂物，环境不美观，扣5分；有违章建筑和危害工程安全的活动，扣10分 |
| 2.渠(堤)工程 | ①渠（堤）顶、渠（堤）肩、道口、渠（堤）坡、戗台(平台)完好。  ②护坡、底板、排水设施完好，情况正常。 ③穿渠、跨渠建筑物完好，无安全隐患 | ①渠（堤）顶、渠（堤）肩、道口等应平整、坚实、无杂草弃物。 ②渠（堤）坡应保持设计坡度，坡面平顺，无雨淋沟、陡坎、洞穴、陷坑、杂物等；戗台(平台)应保持设计宽度，台面平整，平台内外缘高度差符合设计要求。 ③护坡应保持坡面平顺，混凝土或砌块结构完好，砌缝紧密，无松动、塌陷、脱落、架空等现象，无杂草、杂物，保持坡面整洁完好；渠（堤）坡无害堤动物洞穴和活动痕迹。 ④底板无裂缝、破损，排水沟、逆止阀等排水设施完好、畅通；防渗设施保护层完好。 ⑤护堤地边界明确，地面平整，无杂物。 ⑥穿渠、跨渠建筑物符合安全运行要求，渠身与建筑物联结可靠，结合部无隐患 | 70 | ①渠（堤）顶、渠（堤）肩、道口等存在塌陷、开裂、隆起等严重损坏现象，扣4分；存在其他破损现象，扣3分；存在杂草弃物，扣1分。 ②渠（堤）坡不满足设计坡度，扣10分；坡面凹凸起伏，存在雨淋沟、陡坎、洞穴、陷坑、杂物等，扣10分；戗台(平台)不满足设计要求，台面起伏不平，平台内外缘高度差超过设计要求，扣2分。 ③护坡起伏不顺直，混凝土或砌块结构破损，砌缝张裂，护砌存在松动、塌陷、脱落、架空等现象，扣7分；坡面存在杂草、杂物，坡面整洁污损，扣1分；渠（堤）坡存在害堤动物洞穴和活动痕迹，扣5分。 ④底板存在裂缝、破损，扣2分；排水设施破损，扣3分；排水不畅，扣2分；防渗设施保护层破损，扣5分。 ⑤护堤地边界不清，扣2分；地面凹陷隆起，扣3分；存在明显杂物，扣3分。 ⑥穿渠、跨渠建筑物不符合安全运行要求，扣7分 |
| 一 工程状况（230分） | 3.渡槽工程 | ①进出口、槽身段结构完好。 ②支墩、墩台、支座及基础结构完好 | ①进出口、槽身段混凝土结构完好，无裂缝、剥蚀、渗漏和碳化等情况；无钢筋露筋、锈蚀；水流顺畅，无杂物堆积，流态平稳，无异常冲刷；分缝止水及防渗结构完好无渗漏。 ②支墩、墩台混凝土结构完好，无裂缝、剥蚀、渗漏和碳化等情况；无钢筋露筋、锈蚀；支墩无严重冲刷，基础周边回填土无沉陷或空洞。 ③支座完好，无变形错位。 ④工作桥、栏杆及防护门完好 | 70 | ①进出口、槽身段混凝土结构损坏，存在明显裂缝、剥蚀、渗漏和碳化等情况，扣15分；存在钢筋露筋、锈蚀现象，扣3分；存在杂物堆积，输水不畅，流态不良，存在异常冲刷现象，扣5分；分缝止水及防渗结构损坏，存在严重渗漏，扣5分。 ②支墩、墩台混凝土结构损坏，存在明显裂缝、剥蚀、渗漏和碳化等情况，扣18分；存在钢筋露筋、锈蚀现象，扣3分；支墩存在严重冲刷，基础周边回填土存在沉陷或空洞，扣8分。 ③支座破损，扣5分；存在变形错位现象，扣3分。 ④工作桥、栏杆及防护门存在损坏缺陷，扣5分 |
| 4.生物防护工程 | ①渠（堤）坡草皮、林木情况正常 | ①渠（堤）坡草皮整齐无缺失，无杂草，保持完整美观。 ②工程管理范围内林木种类、布局及成活率符合要求。 ③易产生工程隐患的植物、动物风险的地区，应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 | 20 | ①渠（堤）坡草皮缺失，扣6分；存在大量杂草未及时清理，扣3分；草皮未及时修剪，不美观，扣1分。 ②工程管理范围内林木成活率不满足要求，扣3分；树木养护不到位，存在严重病虫害现象，扣2分。 ③工程管理范围内存在当地具有潜在健康风险或易产生工程隐患的植物、动物，如夹竹桃、白蚁、田鼠、红火蚁等，扣5分 |
| 5.管理及防护设施 | ①办公、生产和辅助用房等建筑物满足运行要求。 ②防汛物资、备用电源、通信设施、交通工具、维修养护设备、供水及消防设施、照明设施等满足运行要求 | ①办公、生产和辅助用房等建筑物结构安全，内外墙完好无裂缝、洇湿，屋顶完好无漏雨。 ②防汛物资、备用电源、通信设施、交通工具、维修养护设备、供水及消防设施、照明设施等完好、有效。 ③场区排水系统完好，排水顺畅。 ④隔离网、防护栏杆完好无锈蚀 | 30 | ①办公、生产和辅助用房等建筑物结构失稳，存在安全隐患，扣10分；存在内外墙破损、裂缝、掉皮，门窗损坏等现象，扣1分；建筑物存在洇湿、渗漏现象，屋顶损坏存在漏雨现象，扣1分。  ②防汛物资缺失、仓储不到位，扣3分；备用电源故障无法运行，扣2分；通信设施故障，扣2分；交通工具、维修养护设备损坏缺失，扣2分；供水及消防设施损坏，扣3分；照明设施故障较多，扣1分。 ③场区排水系统无法运行，扣2分；排水达不到要求，扣1分。 ④隔离网、防护栏杆缺失无法封闭，扣1分，锈蚀、破损，扣1分 |
| 一 工程状况（230分） | 6.标识标牌 | ①设置有责任人公示牌。 ②设置有安全警示标牌 | ①标识牌位置合适，无缺损，牌面清洁。 ②标语清晰醒目，内容全面准确。 ③公里桩、百米桩、分界桩、拦路墩、禁行杆等设施无缺损，埋设牢固 | 15 | ①标识牌缺损，扣2分；位置设置不当，扣1分；标牌表面污损，扣1分。 ②标牌内容有误、更新不及时或不全面，扣3分；标语不醒目，扣1分。 ③公里桩、百米桩、分界桩、拦路墩、禁行杆等设施缺失，扣5分；设置不牢固，存在损坏现象，扣2分 |
| 二 安全管理（280分） | 7.工程划界 | ①工程管理范围完成划定，完成公告并设有界桩。 ②工程保护范围和保护要求明确 | ①按照规定，划定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②管理范围设置界桩、公告牌和警示标志。 ③管理范围内无违规建设行为，禁止倾倒、堆放、排放影响工程安全运行或污染水体的有毒物、废弃物；禁止打井、爆破、立窑、开采、葬坟、取土等行为 | 50 | ①未完成工程管理范围划定，此项不得分。 ②工程保护范围划定率不足50%，扣10分，未划定，扣25分。 ③工程管理范围界桩、公告牌和警示标志设置不合理、不齐全，扣10分。 ④管理范围内存在违规建设行为或危害工程安全运行行为，扣15分 |
| 8.安全鉴定 | ①各类输水建筑物按照有关技术标准开展安全鉴定。 ②安全鉴定发现的问题落实处理措施 | ①各类输水建筑物按照有关技术标准开展安全鉴定。 ②鉴定成果用于指导工程安全运行、更新改造和除险加固 | 55 | ①各类输水建筑物未在规定期限内开展安全鉴定，此项不得分。 ②鉴定承担单位不符合规定，扣25分。 ③鉴定成果未用于指导工程安全运行、更新改造和除险加固等，扣15分。  ④末次安全鉴定中存在的问题，整改不到位，有遗留问题未整改，扣15分 |
| 9.防汛管理 | ①防汛抢险队伍落实，职责明确。 ②制定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开展演练或推演。 ③有明确的防汛物资储备制度，落实管理人员。 ④防汛物资储备满足要求，管理有序 | ①防汛责任制落实，组织体系健全。 ②防汛抢险队伍落实，职责清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具体、定期培训。 ③编制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完成审批或报备，开展演练或推演。 ④编制度汛方案，险点隐患记录清楚，及时处理，险工险段判别准确，措施落实。 ⑤防汛物资储备制度健全，落实专人管理，物资仓储规范，齐备完好，存放有序，建档立卡，防汛通讯设备、抢险器具完好。 ⑥按规定开展防汛检查。 ⑦防汛值班制度执行严格，实行24小时值班，预警、预报等各类信息畅通，及时发现隐患或险情，发现后及时处理并报告 | 85 | ①防汛责任落实不到位，扣10分。 ②组织体系不健全，未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扣8分。 ③责任人履职存在不足，扣8分。  ④未定期组织或参加培训，扣5分。 ⑤无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度汛方案，或预案未审批、报备，扣15分。  ⑥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防汛抢险任务不明确、队伍不落实、措施不具体，未开展演练，扣8分。 ⑦险点隐患未记录或记录不清楚，未及时处理，险工险段判别不准确，措施未落实，扣8分。  ⑧防汛物资储备制度不健全，调用规则不明确，防汛物资未落实专人管理，储备不满足要求，存放不当，台账混乱，扣10分。  ⑨未开展防汛检查，扣8分。  ⑩防汛值班未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预警、预报等各类信息不畅通，未及时发现隐患或险情，发现后处理报告不及时，扣5分 |
| 二 安全管理（280分） | 10.安全生产 | 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立、健全。 ②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③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④编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 ⑤定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与隐患排查治理 | ①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立、健全，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 ②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职责明确，责任人履职到位。 ③管理单位与公安等地方政府部门建立安全管理联动机制。 ④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严格执行、及时修订。 ⑤编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完成审批或报备，开展演习或演练。 ⑥定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与隐患排查治理，发现不安全因素或隐患及时处理，处理、排查治理记录规范。 ⑦安全设施、装置齐备完好，定期检查、检修、校验。 ⑧劳动保护用品配备满足安全生产要求。 ⑨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和培训 | 90 | ①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扣10分。 ②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未设立，组织体系不健全，未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扣10分。  ③安全生产责任人履职存在不足，扣5分。 ④渠道管理单位未与公安等地方政府部门建立安全管理联动机制，扣5分。  ⑤未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或建立后执行不严格、修订不及时，扣5分。  ⑥无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扣15分。 ⑦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未完成审批或报备，扣10分。  ⑧预案内容不完整，措施不具体，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未开展演练，扣5分。  ⑨未定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不及时，隐患整改治理不及时、不彻底，台账记录不规范，扣15分。 ⑩安全设施、装置不齐备完好，未定期检查、检修、校验，扣5分。 ⑪劳动保护用品配备不满足安全生产要求，扣2分。  ⑫未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和演练，扣3分 |
| 三 运行管护  （210分） | 11.雨水情测报 | ①开展水情测报，建立报汛机制。 ②开展水情预报 | ①具备完备的水文测报和通讯设施，并加强运行维护和检修，保证长期可靠运行。 ②开展雨水情测预报，或建立获得雨水情信息的渠道。开展雨水情测预报的，应按照规定的时间、频次和精度要求进行雨水情观测，及时开展资料整编 | 30 | ①未开展雨水情测预报，且没有获得雨水情信息的渠道，此项不得分。 ②水文测报及通信设施不完备，未定期开展运行维护和检修工作，设备设施运行不可靠，扣12分。 ③雨水情测预报规范性、实时性不足，扣9分。 ④测预报记录不完整或未及时开展资料整编，测预报合格率不符合规范要求，扣9分 |
| 三 运行管护（210分） | 12.工程检查巡查 | ①开展工程巡查。 ②做好巡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①管理单位应按照相应规程开展日常、定期和专项检查。 ②检查频次、方法和内容符合要求，记录填写规范。 ③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到位，并按要求上报 | 40 | ①未开展工程检查，此项不得分。 ②巡查频次、内容、方法不符合规定，扣15分。 ③巡查记录不规范，扣10分。 ④发现问题未及时处理到位，扣10分。 ⑤未及时上报，扣5分 |
| 13.安全监测 | ①开展安全监测。 ②做好监测记录，开展整编分析 | ①管理单位应编制《安全监测系统观测规程》或《监测运维方案》。按照相关规范和设计要求开展安全监测，渡槽监测应包括变形、应力应变及温度等，对1级、2级渠道的不良地质、深挖方、高填方的渠段安全监测应包括变形和渗流等，并明确时间与频次、方法、精度、成果等要求，经批准后执行。 ②观测设施完好率应达到规范要求，定期开展监测设备校验和比测。 ③观测结束后，应及时对观测资料进行整理、分析，每年进行一次整编。监测数据可靠，记录完整，资料整编分析有效 | 40 | ①未开展安全监测，此项不得分。 ②未编制《安全监测系统观测规程》或《监测运维方案》，扣8分。 ③观测设施完好率未达到规范要求，未定期开展观测设备校验和比测，扣8分；监测项目、频次、方法、精度记录不规范，扣16分。 ④观测资料可靠性较差，数据整编分析不及时，成果效果较差，扣8分 |
| 14.工程维修养护 | ①开展工程维修养护。 ②做好维修养护记录 | ①针对各类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开展维修养护。 ②一般性养护项目应做好实施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控制，保证养护到位，工作记录完整。 ③维修项目应编制实施方案并通过审批，实施时做好采购、质量、安全和验收等管理工作，项目资料齐全 | 40 | ①未开展工程维修养护，此项不得分。 ②维修养护项目实施不及时，扣5分。 ③养护项目质量较差，现场安全措施不到位，扣10分。 ④维修项目未编制实施方案，扣5分。 ⑤维修项目未做好采购、质量、安全和验收等管理工作，扣10分。 ⑥维修养护项目资料不齐全，扣5分。 ⑦维修养护项目发生安全事故，扣5分 |
| 15.控制运用 | ①纳入到调水工程供水计划和调度运用方案。 ②供、排水能力达到设计要求 | ①根据调水工程供水计划和调度运用方案，合理调度。  ②供、排水能力达到设计要求。  ③有多目标任务的工程，实现多目标统筹调度 | 60 | ①调水工程供水计划不落实、调度不合理，扣30分。 ②供、排水能力未达到设计要求，扣15分。 ③有多目标任务的工程，未实现统筹调度，扣15分 |
| 四 管理保障（180分） | 16.管理体制 | ①管理主体明确，责任落实到人。 ②岗位设置和人员满足运行管理需要 | ①管理体制顺畅，权责明晰，责任落实。 ②管养机制健全，岗位设置合理，人员满足工程管理需要。 ③管理单位有职工培训计划并按计划落实 | 45 | ①管理体制不顺畅，扣15分。 ②管理机构不健全，岗位设置与职责不清晰，扣15分。 ③运行管养机制不健全，未实现管养分离，扣10分。 ④未开展业务培训，人员专业技能不足，扣5分 |
| 17.规章制度 | ①管理制度满足需要，明示关键制度和规程 | ①建立健全并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要求明确，按规定明示关键制度和规程 | 50 | ①管理制度不健全，扣25分。 ②管理制度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落实或执行效果差，扣15分。 ③关键制度和规程未明示，扣10分 |
| 18.经费保障 | ①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经费满足工程管护需要。 ②人员工资足额兑现 | ①管理单位运行管理经费和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及时足额保障，满足工程管护需要，来源渠道稳定，财务管理规范。 ②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兑现，福利待遇不低于当地平均水平，按规定落实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 | 50 | ①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费用不能及时足额到位，扣15分。 ②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经费使用不规范，扣15分。 ③人员工资不能按时发放，福利待遇低于当地平均水平，扣10分。 ④未按规定落实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扣10分 |
| 19.档案管理 | ①档案有集中存放场所，档案管理人员落实，档案设施完好。 ②档案资料规范齐全，存放管理有序 | ①配备档案管理人员。 ②档案设施完好，各类档案分类清楚，存放有序，管理规范。 ③档案管理信息化程度高 | 35 | ①档案管理制度不健全、管理不规范、设施不足，扣10分。 ②档案管理人员不明确，扣7分。 ③档案内容不完整、资料缺失，扣10分。 ④工程档案信息化程度低，扣8分 |
| 五 信息化建设（100分） | 20.信息化平台建设 | ①应用工程信息化平台。 ②实现工程信息动态管理 | ①建立工程管理信息化平台。 ②实现工程在线监管和自动化控制。 ③工程信息及时动态更新。 ④与水利部相关平台实现信息融合共享、上下贯通 | 40 | ①未应用工程信息化平台，此项不得分。 ②未建立工程管理信息化平台，扣10分。 ③未实现在线监管或自动化控制，扣10分。 ④工程信息不全面、不准确，或未及时更新，扣10分。 ⑤工程信息未与水利部相关平台信息融合共享，扣10分 |
| 21.自动化监测预警 | ①监测监控基本信息录入平台。 ②监测监控出现异常时及时采取措施 | ①雨水情、安全监测、视频监控等关键信息接入信息化平台，实现动态管理。 ②监测监控数据异常时，能够自动识别险情，及时预报预警 | 30 | ①雨水情、安全监测、视频监控等关键信息未接入信息化平台，扣10分。 ②数据异常时，无法自动识别险情，扣10分。 ③出现险情时，无法及时预报预警，扣10分 |
| 五 信息化建设（100分） | 22.网络安全管理 | ①制定并落实网络平台管理制度 | ①网络平台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健全。 ②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完善 | 30 | ①网络平台安全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扣10分。 ②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存在漏洞，扣20分 |

说明： 1.本标准中“标准化基本要求”为省级制定标准化评价标准的基本要求，“水利部评价标准”为申报水利部标准化评价的标准。

2.部级标准化评价，根据标准化评价内容及要求采用千分制考核，总分达到920分（含）以上，且工程状况、安全管理、运行管护、管理保障四个类别评价得分均不低于该类别总分85%的为合格。评价中若出现合理缺项，合理缺项评价得分计算方法为“合理缺项得分=[项目所在类别评价得分/（项目所在类别标准分-合理缺项标准分）]×合理缺项标准分”。

3.表中扣分值为评分要点的最高扣分值，评分时可依据具体情况在该分值范围内酌情扣分。

4.工程沿线闸门、泵站及相关机电设备按照相应单项工程评价标准评价。